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3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HB202512090044	1. 保定市高阳县新建印染园区内企业偷偷打自备水井。2. 园区环评造假，违规审批。3. 采取行政强制手段，强推入园。	保定市高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1. 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高阳县印染园区内原有自备水井企业2家，分别为河北三利毛纺有限公司和高阳县宏利毛纺织有限公司。2020年由开发区牵头，水利局配合，对开发区内原有取水许可已予以注销，水井进行了关停。现场对入园区已建成的和正在建设的印染企业厂区、厂房、生产车间进行了实地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未发现新打取水井。 2. 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2020年3月委托编制了《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河北省生态环境厅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了《关于转送河北高阳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3. 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高阳县目前48家印染企业，原有园区企业8家，搬迁新建入园企业14家，租赁高标准厂房入园企业6家；就地改造毛毯类企业5家，其他未入园企业15家。所有企业在正常生产，未采取行政命令强制停产，也未采取停电停水、不予延续手续等方式变相关停企业。	不属实	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严防“一刀切”，发现违法情况，依法依规查处到位。	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严防“一刀切”，发现违法情况，依法依规查处到位。	已办结	无
2	D3HB202512090036	曲阳县众捷汽车维修服务中心，废机油随意储存，无台账，私自处置，带油配件随意丢弃，污染土地。	保定市曲阳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1. 关于“废机油随意储存”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企业只涉及一般的机动车维修保养业务（不含喷漆），只有一个维修保养车间，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和机油滤，储存存在危废间内。在厂区未发现该企业废机油随意储存堆放问题。 2. 关于“无台账”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企业危险台账不规范不完善，台账只登记了废机油，未登记废机油滤芯和废机油桶，废机油台账记录与《保定鼎宇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转移时间和数量不完全一致。 3. 关于“私自处置”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企业2025年6月15日与保定鼎宇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废机油收集合同》，2025年6月20日与保定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现场检查时，企业提供了《危险废物贮存台账表》和《保定鼎宇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未发现该企业危险废物私自处置问题。 4. 关于“带油配件随意丢弃，污染土地”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企业经营场所场地全部硬化，对企业内部维修工具、零配件摆放和外部周边区域检查，未发现带油配件随意丢弃现象。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严禁汽修摊点出现危险废物私自处置情况。	针对“企业危险台账不规范不完善”问题，曲阳县交通运输局已对曲阳县众捷汽车维修服务中心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并约谈其负责人，要求其立行立改，加强对员工教育培训，在危废处置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贮存台账表》。	已办结	无
3	X3HB202512090051	保定高新区代庄村北三环南边，领域搅拌站和西边一个工厂，无环保手续，粉尘污染严重，搅拌站南边经常有大车卸砂石料，西边工厂，专门粉碎建筑垃圾，周围农田上有粉尘。	保定市高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 关于“保定高新区代庄村北三环南边，领域搅拌站和西边一个工厂，无环保手续，粉尘污染严重”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保定领驭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和排污许可手续。该公司已于2025年3月停止生产，企业水泥罐车对外租赁，厂区地面已硬化，无明显扬尘现象；河北富赫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属于废弃资源利用业，无需办理环评手续，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该企业在2025年6月停止生产，厂内目前露天存放有建筑垃圾和粉碎后成品，部分建筑垃圾和产品覆盖不严，同时存在抑尘网风化破碎的情况。 2. 关于“搅拌站南边经常有大车卸砂石料”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搅拌站南侧为河北富赫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生产成品堆放区域，且对加工成品进行了苫盖，并没有堆放倾倒砂石料情况。 3. 关于“西边工厂，专门粉碎建筑垃圾，周围农田上有粉尘”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西边工厂实际为河北富赫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专门粉碎建筑垃圾再利用的消纳点，粉碎车间为密闭车间，配备喷淋除尘等污染防治设施，生产时治理措施为车间内水幕喷淋，车间外雾炮和罐车洒水结合。该公司于2025年6月未再生产，无露天加工作业情况，目前，厂内存有部分建筑垃圾和粉碎后成品，长期苫盖，但存在防尘网少部分破损，污染防治不到位情况。该公司周边土地均已被征收，没有村民的农田或耕地，未发现农田上有粉尘问题。	部分属实	强化监督帮扶，督促依法依规做好问题整改。	1. 高新区对保定领驭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环境违法问题进行立案调查，结合区域发展和市场情况，限期拆除、恢复原状或补办手续，在完善相关手续前，严禁该企业开工生产。 2. 督促河北富赫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对破碎防尘网进行更换，对裸露建筑垃圾进行覆盖，装卸运输时全程洒水抑尘，目前已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4	X3HB202512090045	涞水县东文山镇南兵上村村民反映，1. 有人非法占用5余亩基本农田建别墅；2. 非法占用耕地10亩建设养牛场，没有合法手续，距离居民区较近，臭味扰民，在基本农田上铺10000多吨水泥块、建筑垃圾、施工渣土，导致农田彻底被破坏。	保定市涞水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土壤	1. 关于“有人非法占用5余亩基本农田建别墅”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此地块位于涞水县东文山镇南兵上村村南，总面积3.2亩，占地类型为农村宅基地和设施农用地。张某某先后在该宗地内建设北房、东房、南房等民用设施及彩钢大棚，并非建设别墅。 2. 关于“非法占用耕地10亩建设养牛场，没有合法手续”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张某某于2004年未经批准在涞水县东文山镇南兵上村村南建养牛场。经测量共计占用土地8.35亩，占用地类不含基本农田。该养殖场养殖数量未达到动物防疫合格证及畜禽养殖场备案标准。2025年7月14日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该养殖场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未上图入库。 3. 关于“距离居民区较近，臭味扰民”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养殖场内外未见粪污乱堆、乱放，未见养殖污水乱流问题，现场无明显异味，经核查，该养殖场粪污定期清理，未建设堆粪池。 4. 关于“在基本农田上铺10000多吨水泥块、建筑垃圾、施工渣土，导致农田彻底被破坏”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地块占地面积约1.4亩，为林地，不涉及基本农田，不存在破坏基本农田问题，该地块西南侧有水泥块堆砌的护坡，现场未发现建筑垃圾及施工渣土，符合林业种植条件。	部分属实	1. 完善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 2. 建设粪污堆粪池。	1. 涞水县已督促该养殖场完善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 2. 涞水县农业农村局将持续跟踪督办，待其完善手续后立即指导开工建设。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D3HB202512090071	11月26日举报的保定市定兴县定兴镇小店村有大量建筑垃圾，至今无人清理问题。举报人对反馈结果不满意，清理时间太长，希望缩短时间。	保定市定兴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关于“11月26日举报的保定市定兴县定兴镇小店村有大量建筑垃圾，至今无人清理问题”问题属实。经核查，小店村位于建城区外，所堆放垃圾属于农村建筑垃圾。2024年11月15日，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深化农村垃圾治理的实施意见》（冀政办字〔2024〕68号）第二条第（一）款“乡镇可根据所辖村庄数量、交通运输距离、自然条件，合理设置农村建筑垃圾堆放点并设置硬质围挡”之规定，定兴县定兴镇政府已于2024年11月20日批复定兴县定兴镇小店村设置建筑垃圾堆放点的申请，因此该堆放点符合河北省相关政策要求。但该堆放点在实际管理中存在苫盖不全、硬质围挡设置数量不足的情况，不符合堆放点规范管理要求。	属实	将堆放点内拆迁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处置。	1. 定兴县定兴镇政府已立即组织对堆放点内建筑垃圾苫盖不全点位进行全面苫盖，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并同步开展每日巡查与洒水降尘作业，有效防止扬尘污染，已组织小店村村两委对堆放点周边道路进行常态化清理保洁，保障群众出行环境整洁。2. 督促责任单位加快完成足量硬质围挡的圈建工作，并同步建立日常巡查与维护机制，切实起到防止垃圾外溢和扬尘扩散的作用。3. 启动集中清运攻坚，原计划于2026年6月底完成，现计划于2026年4月20日前将堆放点内拆迁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